竞争性比选文件

采购编号：CQAH-2025-132

比选项目名称：昌州古城气氛设施激光及烟雾机采购项目

采购人：重庆市大足区足盛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重庆奥晖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

**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号 |  | | |
| 项目名称 |  | | |
| 供应商名称 | （供应商公章） | | |
| 联系人 |  | 手机 |  |
| 办公电话 |  | 传真 |  |
| E-mail |  | | |
| 单位地址 |  |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

目 录

[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 - 3 -](#_Toc30529)

[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 - 4 -](#_Toc8984)

[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 - 8 -](#_Toc10122)

[第四篇 比选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 9 -](#_Toc15105)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14 -](#_Toc13350)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 - 18 -](#_Toc11337)

[第七篇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 20 -](#_Toc24216)

## 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

重庆奥晖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重庆市大足区足盛投资有限公司的委托，对昌州古城气氛设施激光及烟雾机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比选，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参加比选。

**一、竞争性比选内容**

|  |  |  |
| --- | --- | --- |
| **包号及名称** | **最高限价（元）** | **成交供应**  **商数量**  **（名）** |
| 昌州古城气氛设施激光及烟雾机采购项目 | 87290 | 1 |

**二、资金来源**

业主自筹资金，金额为87290元。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或者货物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合格的供应商应首先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四、比选有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加比选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在行采家网上下载或到代理机构获取本项目竞争性比选文件以及澄清等谈判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谈判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凡有意参加比选的供应商，请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名。报名方式为：

1.潜在供应商将竞争性比选文件购买费用转到以下账户，并将竞争性比选文件转账截图（注明项目号）、《报名表》（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后发送至963534421@qq.com。

2.收款账户：

重庆奥晖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金开支行

账号：123913590910101

1. 竞争性比选文件报名期限：2025年10月 20 日-2025年10月 22 日。（北京时间早上9:00-12:00；下午14:00-17：00）

（四）竞争性比选文件发售

1.售价：人民币 300 元/分包（售后不退）

2.竞争性比选文件获取方式：由潜在供应商在行采家网上自行下载。

（五）在竞争性比选文件报名期限内缴纳了竞争性比选文件购买费且发送了《报名表》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才被接收。

（六）响应文件递交开始时间：2025年 10 月 28 日北京时间14:00

（七）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 10 月 28 日北京时间14:30

（八）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重庆锦豪酒店（大足石刻新城店）顶楼会议室（地址：棠香街道圣迹西路5号附7号）。

**五、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三）本项目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发布的竞争性比选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行采家”平台（https://www.gec123.com）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竞争性比选文件、补遗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四）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恕不接收。

（五）比选费用：无论比选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比选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比选。

（七）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六、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重庆市大足区足盛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胡老师

电 话：023-43778966

地 址：重庆市大足区棠香街道办事处五星大道266号（广电大厦综合楼21楼）

（二）采购代理机构： 重庆奥晖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乔老师

电 话：023-67885486

地 址：重庆市高新区含谷镇高龙大道（延长段）377号8栋5层5-2号

## 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

## **一、服务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型号** | **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户外全彩激光灯 | M-RGB-20 | 光源类型：原装进口日亚芯片 平均寿命≥20000小时 激光功率:20W 电压:AC110V-220V 50\60Hz 激光安全等级:Class Ⅳ 耗电功率:Max300W 红色激光器:输出功率≧6W;波长638nm 绿色激光器:输出功率≧6W;波长525nm 蓝色激光器:输出功率≧8W;波长455nm 散热方式:强制风冷散热 光斑直径:5mm 光路密封:光学平台层完全密封 发散角;1.2mrad 防护等级:≥IP67 第三方检测 振镜扫描角度:X/Y 60°(±30°) 振镜扫描速度:50kpps 盐雾测试:10级 激光控制器:FB4 灯具材质:6061铝合金 控制协议:Ethernet, ArtNet, DMX, ILDA,MIDI | 台 | 1 |
| 2 | 航空箱 | 定制 | 激光用 | 个 | 1 |
| 3 | 户外薄雾机 | TX-8000III | 功率：3600W 加热时间：15分钟 电压：AC220V～250V 60Hz 控制方式：液晶控制面板、内置DMX512（2通道） 喷烟角度：0～180度 油瓶容量：5L 烟量输出：50000cu/ft/min 覆盖面积：600M3 耗油量：150ML/分钟  防护等级：≥IP65 | 台 | 2 |
| 4 | 烟油 | HAZE LIQUID III | 5L/桶 | 桶 | 10 |
| 5 | 航空箱 | 定制 | 烟机用 | 个 | 2 |
| 6 | 线辅材 | 定制 | 满足使用需求 | 批 | 1 |

**二、技术要求**

1.本项目不得进行转包、分包。

2.成交人施工前应充分了解现场周边环境，成交后需与采购人协调项目实施计划。

3.本项目施工过程中，成交人须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成交人应按各项管理规定做好安全教育和安全防护工作，负责施工安全（包含但不仅限于施工现场及施工周边的施工人身安全、行人安全等），若发生安全事故和经济损失，一切责任由成交人自行承担。

4.成交供应商本项目在执行期间所涉及到的拆除、运渣等工程，成交供应商须自行做好前期、后期需办理的相关流程手续资料。

**三、安全要求**

供应商应遵守安全生产的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实施，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隐患。在施工过程中由于供应商管理或安全措施不力造成周边环境破坏或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负责进入现场实施人员及财物安全，发生任何伤亡事故与采购人无关，供应商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财产损失。如因施工导致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失由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 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

一、工期和建设地点

1、工期：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合同签定后10个日历日内完成安装调试，质保期12个月。

2、建设地点：重庆市大足区。

3、验收方式：

1.服务过程应遵照现行国家有关规范进行，按照服务清单及有关要求进行检查验收。成交供应商应保证工程质量，服用建筑材料须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项目工程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3.达到国家现行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一次性验收达到合格标准。由采购人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组织验收。

二、报价要求

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报价。投标报价包含完成此次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费、设计费、制作费、现场布置费、物料租赁费及安装运输等服务费、人工费、交通费、代理费、税费等一切费用。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三、付款方式

成交供应商供货完成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发票后支付合同金额的97%至成交供应商，剩余合同金额的3%在质量保质期完后支付。

注：均为无息支付，采购人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不予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四、其他

（一）如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则按新的法律法规执行。

（二）因外交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项目服务未能履行，双方协商解决。

（三）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采购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四）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第四篇 比选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一、比选程序及方法

（一）比选按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由本项目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按比选文件内容进行。

（二）评审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供应商只有在完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比选。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比选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一） | 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注：

供应商应对其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经调查核实为虚假承诺的，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追究相应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以《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规定为准。

2.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或盖章 | 按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签署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每个包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含电子文档）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 |
| 3 | 响应程度审查 | 实质性响应 | 满足本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二篇、第三篇的要求 |
| 比选有效期 |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

3.澄清有关问题。评审委员会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评审委员会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在比选过程中比选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比选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6.供应商在比选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7.评审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对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详见评审标准）

8.评审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若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推荐。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推荐。以上都相同的，按服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推荐。

**二、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比选报价  （60%） | 60分 | 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比选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每个供应商的比选报价得分。  比选报价得分=（比选基准价/比选报价）×价格权值×100 |  |
| 2 | 服务部分  （30%） | 总体需求理解及策划理念（10分） | 1.总体需求理解及策划理念（10分）  供应商提出对本项目的总体需求理解及策划理念。阐述内容包括总体需求理解、策划理念，阐述内容切合昌州古城气氛设施激光及烟雾机采购项目，策划思路清晰，策划理念符合会议特点。  方案内容不存在瑕疵，得10分；  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得7分；  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得4分；  方案内容存在3处瑕疵得1分；  方案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 | 提供相关方案，格式自定。  1.相关方案须建立在本项目使用场景之上，否则对应方案按0分处理。  2.本项内容中所称的“瑕疵”：  ①内容表述不完整或缺少关键分析点；  ②计划及措施不科学合理方案；  ③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无连贯性、内容存在逻辑漏洞；  ④常识性错误；  ⑤技术措施保障安排并不适用本项目特性或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制定；  ⑥方案中提出的措施举措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  ⑦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实现采购目标；  上述任意一种情形为1处瑕疵。 |
| 实施方案10分） | 2.实施方案（10分）  供应商提出实施方案。阐述内容包括不限于组织策划工作、实施期间现场保障工作。  方案内容不存在瑕疵，得10分；  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得7分；  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得4分；  方案内容存在3处瑕疵得1分；  方案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安全管理方案（10分） | 3.安全管理方案（10分）  供应商提出安全管理方案。阐述内容包括人员安全、质量安全、环境安全、信息安全管理，综合预判可能发生的各种安全事故，并提供对应的处置措施  方案内容不存在瑕疵，得10分；  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得7分；  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得4分；  方案内容存在3处瑕疵得1分；  方案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3 | 商务部分（10%） | 业 绩  （10分） | 业绩（10分）  自2021年1月1日起至竞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具有类似灯具项目业绩的提供一个得5分，本项最高得10分。 | 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说明：**

（一）评审委员会认为，排名在前面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的比选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审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成交供应商候选人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一位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 **三、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未参加比选；

（三）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四）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五）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包采购中同时参与比选；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七）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八）供应商比选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的；

（九）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十）法律、法规和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比选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比选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一、竞采费用**

参与竞采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竞采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

（一）竞争性比选文件由采购邀请书；采购服务需求；采购商务需求；竞采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供应商须知；合同草案条款；响应文件编制要求共七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如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澄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竞争性比选文件。一经进入竞采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竞争性比选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比选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书面承诺）。竞采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三、竞采要求**

（一）响应文件

1.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2.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二）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采。

（三）竞采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四）修正错误

1.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或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2.竞采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五）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文件一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注：响应文件电子文档与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不一致时，以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为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均应密封送达比选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比选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若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

2.在响应文件正本中，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响应文件的正本及副本均应密封送达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若正本及副本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响应文件的装订形式为**胶装**。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参阅采购邀请书。

3.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七）供应商参与人员

各个供应商可派1-2名代表参与竞采，至少1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具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代表。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一）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竞采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1.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成交供应商无充分理由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将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把相关情况报主管部门。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行采家”平台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结果公告期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四）如有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成交通知书。

**六、采购代理服务费**

（一）采购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中标后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共计5000元整。

（二）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信息：

**户 名：重庆奥晖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金开支行**

**账号：123913590910101**

**七、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0日内，按照竞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有效承诺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三）如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或在签订合同时擅自改变成交状态的，采购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四）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竞争性比选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比选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五）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价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类别 | 数量 | 综合单价 | | 总价 | 服务时间 | 服务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 | |
| 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1、服务措施： | | | | | | |
| 二、验收标准、方法： | | | | | | |
| 三、付款方式： | | | | | | |
| 四、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照甲方以及合同要求的时间，约定提供服务，并通过甲方确认的，每逾一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二十日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合同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及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等维权费用。  2.未尽事宜按《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执行，或按双方约定。 | | | | | | |
| 五、其他约定事项：  1、招标文件及其补遗文件、投标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本合同一式\_\_份， 需方\_\_份，供方\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2、其他： | | | | | | |
| 需方：  地址：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 | | 供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 | | |
| 备注： | | | | | |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第七篇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比选报价函

（二）分项报价明细表

二、服务部分

（一）服务响应偏离表

（二）其他资料（格式自定）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二）其它优惠服务承诺（格式自定）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其他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 一、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比选报价函

**竞争性比选报价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比选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竞采。

1.愿意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比选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人民币小写： 元。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文档一份。

3.我方承诺：本次竞采的有效期为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竞争性比选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竞采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按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8.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等服务。

9.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分项报价明细表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 **总计**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供应商可自行设计表格格式，分项内容应当完整；

2.该表可扩展；

## 二、服务部分

（一）服务响应偏离表

采购执行编号：

比选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提醒：请注明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以及响应文件中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的位置（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二）其他资料（格式自定）

##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采购执行编号：

比选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比选项目商务需求 | 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  | 提醒：请注明具体内容以及响应文件中具体内容的位置（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二）其它优惠服务承诺（格式自定）

## 四、资格条件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比选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性别）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竞采、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注：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2.若为联合体参与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主办方（主体）出具。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 五、其他资料（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供应商总体情况介绍、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等。

（结束）